

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。本次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昕彦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在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经营为基础，可以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。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

体系，且相关决策程序和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4月29日